



...

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 包弼德談方法論之研究省思

字體大小調整

日期：2022-12-14 單位：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辦公室

【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辦公室訊】

本學期本校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很榮幸邀請到美國哈佛大學教授包弼德 (Peter K. Bol)，擔任第三屆客座講座教授，並以「於世界中探尋自我：政治 (politics) 而已？」為主題，展開一系列的精采演說。11月29日於羅家倫講堂，由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辦公室主任楊瑞松主持，包弼德為世界著名的中國思想史專家，首場演講以「一種思想史方法論 (十一至十七世紀)」為主題，提供了在方法論上的研究省思，與聽眾共享知識的盛會。

起先包弼德表示很高興蒞校演講，這次講題的命題，乃是延續並開展第三屆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主持人、中研院院士王汎森的「如何成為『我』、如何成為『我們』——中國近世思潮及其政治意涵」系列講座而來。談到自己曾經來臺留學，研讀四書五經，促使他從社會經濟史研究，轉向中國思想史領域，尤其鑽研中國宋代的思想主流，涉及理學、道學，以及宋明理學等範疇。

其次包弼德指出關於方法論上，以新思想史十個命題進行解說。他先談及對於如何成為「我」到「我們」的過程，頗感興趣。在「我們」有共享的經驗領域中，可分為五大類別：物質宇宙、生命有機體的宇宙、語言、制度、信仰。再來是分類的方法，可舉《論語·先進》「四科十哲」為最佳例子。還有士人在理解經驗的過程，是為學之歷程，即從分類 (classification) → 理論化 (theorization) → 實踐 (practice)。例如宋代天文學家蘇頌 (1020-1101) 《新儀象法要》的「五幅星圖」，就是從繪圖到理論化，以至有用的實踐。要言之，「為學可以能於世界中探尋自我」，找尋與自己、看到自我與大自然、與人類事物的治學過程，從中覓得我們與他人的共同之處，進而變成了「我們」。至於是次講題的「政治 (politics) 而已？」副標題，係指士人在支持某種立場，同時也否定別人立場。換句話說政治做為「自我辯解」，如張來 (1054-1114) 的詩作，皆為北宋士人持有的諸般看法。

另外包弼德細察11至17世紀士人各自在學術傳統的經驗領域，出現基本態度的變化。包括有三方面：經世之學，有王安石 (1021-1086) 《上仁宗皇帝言事書》、黃宗羲 (1610-1695) 《明夷待訪錄》；以文學展示自我，蘇軾 (1037-1101) 《東城八首》、王世貞 (1526-1590) 《九友齋十歌》；從朱熹 (1130-1200) 「格物致知」到顧憲成 (1550-1612) 的「東林會約」，闡明宋明的道學思想變遷。

最後包弼德總結「我」到「我們」的過程，具有彼此相連關係。另一方面從考察宋至明的經驗領域學術的發展，足見17世紀士人有別於往昔統一、一貫性的世界觀，而是將歷史經驗做為基本資料，其中「政治」並沒有一席之地。在問答環節中，王汎森先行對包弼德表達歡迎之意，接著問道我們與我們的外在宇宙，當中是兩種的連接方式，還是一體化 (integration)。講者則回答理論化不一定



本場講座由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客座講座教授包弼德 (Peter K. Bol) 主講。(照片來源：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辦公室)



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辦公室主任楊瑞松主持。(照片來源：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辦公室)



講者演說實景。(照片來源：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辦公室)



羅家倫講堂參與師生專注聆聽。(照片來源：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辦公室)



演講結束後中研院院士王汎森及觀眾提問與講者交流。(照片來源：羅家倫國際漢學講座辦公室)

是一體化，是隨歷史變遷的發展，不一定是有一體化，尤其宋、元、明時期士人重視「學」的實踐。

瀏覽數: 466

列印本頁



...

總機電話：02-29393091 傳真：02-29379611

地址：116011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如何到政大）

緊急事件通聯窗口（24小時）：學安中心（校安中心）0919099119 / 校內分機 66119

駐警隊02-29387129 / 校內分機 66110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

[科技大觀園](#)

[交通安全e網通](#)

相關連結

[COVID-19 防疫專區](#)

[UCAN 職能評測](#)

[政大地方創生平台](#)

[單位暨人事查詢](#)

[自辦品保公告專區](#)

[藝文中心節目](#)

[校園接駁公車時刻表](#)

[校務暨財務公開專區](#)

[選課系統](#)

[全校課程查詢](#)

[校務建言](#)

[宿舍郵局包裹信件查詢](#)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年度行事曆](#)

[學雜費專區](#)

[學生兼任助理專區](#)



本網站著作權屬於國立政治大學
尊重智慧財產權 | 網路使用規範要點